**108年度國立臺灣大學資源教室學生參與輔導機制獎助金**

**職涯增能類（方案8~9）審核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：** | | **學號： (如有相關通知以學號信箱聯絡)** |
| **聯絡電話：** | | **系級： 系所 年級** |
| **申請**  **項目**  **與**  **審核內容** | **職涯增能：**   * **方案八：報考國家考試、或語言檢定考試及考取獎助** * 系所或資教老師生涯/就業輔導，簽章：   □ 報考考選部辦理之國家考試或外國語言檢定：全額補助報名費。  □ 報名費收據正本  □ 英文檢定考試成績達到本校免修進階英語課程標準：獎助學金10,000元。  □ 英文檢定考試成績單 □ 應考記錄  □ 通過國家考試：獎助學金15,000元。  □ 國考合格證書影本  □ **方案九：參與專業職能訓練課程：課程時數超過15小時者獎助上限5,000元，超過30小時者獎助上限10,000元，採實支實付。**  □ 系所或資教老師生涯/就業輔導，簽章：  □ 報名費收據正本  □ 開課簡章宣傳單  □ 開課時數：□ 超過15小時；□ 超過30小時  □ 結業證明正、影本  □ 自評心得（至少300字）： | |
| **本人同意繳附紙本資料提供資源教室做審核依據且不退還，並保證所提供資料內容與實際情形相符。**  **本人親簽：** | | |
| **獎助**  **金額** | **審核通過總獎助金額：新臺幣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元整。** | |
| **審查結果：**   * **學生已檢附相關文件且查與計畫規定相符**。 * **因申請文件不齊全或與規定不符合，故未通過審核。**   **資教個管老師：**  **心輔中心主任：** | | |